

证券代码：832789

证券简称：诚栋营地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

#### （一）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 授予日：2024年12月6日
- 登记日：2025年1月13日
- 新增股份挂牌日：2025年1月13日
- 授予价格：1.75元/股
- 实际授予人数：12人
- 实际授予数量：950,000股
-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 （二）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核心员工						
1	刘加艳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1.19	0.09

2	王官印	核心员工	60,000	60,000	0.71	0.05
3	李春江	核心员工	80,000	80,000	0.95	0.07
4	盖成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0.59	0.04
5	秦怀礼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0.59	0.04
6	杨义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1.19	0.09
7	宋军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0.59	0.04
8	廉增慧	核心员工	60,000	60,000	0.71	0.05
9	禹爱珊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1.19	0.09
10	郭月明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0.59	0.04
11	贺楠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1.19	0.09
12	孙鹏	核心员工	150,000	150,000	1.78	0.13
核心员工小计			950,000	950,000	11.28	0.86
合计			950,000	950,000	11.28	0.86

注：1、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2、授予总量已扣除预留权益失效部分；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 二、解除限售要求

### （一）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10 年，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 （二）解除限售条件

####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次解除限售	2024 年-2025 年两年营业收入总和不低于 140,000 万元且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9,000 万元。
第二次解除限售	2024 年-2026 年三年营业收入总和不低于 220,000 万元且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14,500 万元。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业绩考核指标与上述指标一致。

各考核年度对应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如下表所示：

考核期内业绩完成情况	可解除限售比例（%）
收入实际完成率 $\geq$ 100%且净利润实际完成率 $\geq$ 100%	100
收入实际完成率 $<$ 70%且净利润实际完成率 $<$ 70%	0
收入、净利润的实际完成率为其他情形	按收入、净利润的算术平均完成率解除限售；如算数平均完成率超过 100%，则公司按照 100%比例解除限售。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准；

2、上述业绩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3、上述净利润是指剔除安捷诚栋公司投资损益后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个人业绩指标。

序号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1	在限售期内需持续在岗		
2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管理制度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给公司造成严重消极影响，受到公司处分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无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情形		
4	公司业绩指标对应的考核年度，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为“70 分”及以上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个人可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70 分”及以上	“70 分”以下
	个人可解除限售比例	100%	0%

### 三、 授予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激励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授予前持股情况			授予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核心员工							
1	刘加艳	0	0	0	100,000	0.09	100,000
2	王官印	0	0	0	60,000	0.05	60,000
3	李春江	0	0	0	80,000	0.07	80,000
4	盖成	0	0	0	50,000	0.04	50,000
5	秦怀礼	0	0	0	50,000	0.04	50,000
6	杨义	0	0	0	100,000	0.09	100,000
7	宋军	0	0	0	50,000	0.04	50,000
8	廉增慧	0	0	0	60,000	0.05	60,000
9	禹爱珊	0	0	0	100,000	0.09	100,000
10	郭月明	0	0	0	50,000	0.04	50,000
11	贺楠	0	0	0	100,000	0.09	100,000
12	孙鹏	450,000	0.41	300,000	600,000	0.54	450,000
合计		450,000	0.41	300,000	1,400,000	1.26	1,250,000

####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64,270,418	58.22	950,000	65,220,418	58.58

份					
无限售条件股 份	46,119,037	41.78	0	46,119,037	41.42
总计	110,389,455	100	950,000	111,339,455	100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授予完成前，控股股东赵军勇直接持有挂牌公司46,295,491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94%；通过一致行动关系控制13,278,38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03%，合计控制53.97%。

本次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授予后，控股股东赵军勇直接持有挂牌公司46,295,491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58%；通过一致行动关系控制13,278,38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93%，合计控制53.51%；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 四、 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预留权益获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应缴纳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12月18日出具了《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11000319号）。截至2024年12月11日，公司实际授予股票950,000.00股，每股授予价格1.75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662,5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95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12,5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1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339,455.00元，股本为人民币111,339,455.00元

###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按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和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计提相关成本费用。因此，实施激励计划将会影响公司未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本次股权激励以资产评估价格3.48元/股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公司本次预留权益授予的

950,000 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股份支付总费用为 1,643,500 元。因此，本次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本期股权激励预计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需要摊销费用均为 65,740.00 元、788,880.00 元、788,880.00 元。

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
-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4]0011000319 号验资报告。

北京诚栋国际营地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